

我國廢容器之混燒處理及能源會收費率方式之研究

江舟峰 副教授

朝陽科技大學 環境管理系

針對八種廢容器材質(PET、PVC、PP、PE、未發泡 PS、發泡 PS、紙容器、及鋁箔包)，本研究探討以大型垃圾焚化爐進行混燒(mass burn)回收能源(energy recovery)之能源費率及能源回收比例認列上限。研究方法參考能源回收相關規定外，但各國並無能源費率結構公式可供參考，乃嘗試進行本土性研究，包括廢棄物特性分析、熱值分析、焚化模廠試燒及煙道廢氣分析，並據此訂定試燃性標準。此外並針對我國北中南 5 座具代表性之大性垃圾焚化廠，進行操作現況及成本問卷調查，並據此訂定能源回收比例上限及能源費率。建議研擬單獨之能源回收費率，與物質回收費率區隔，較符產品生命週期(LCA) 之原理及合理性。混燒並不須將各材質分類，建議研究一種採樣及統計方式，便於對各單項材質容器進行認列，並作為徵收處理費之依據。